

## 文學肆言

### 鍾嶺崇

初中時讀了朱光潛的《我們對於一棵古松的三種態度》，從此對生命態度劃分了三種取向，即實用的、科學的、美感的。又因為自己性向所及，加上朱氏強調說，無論是事物在孤立絕緣的狀態，或者是生命在自由自在的時候，都能在美感世界中，無須任何依傍而展現本身的價值，於是對美的追尋產生了莫名的嚮往，幾乎是無條件接受了「美感經驗是人生中最有價值的一面」的信念<sup>1</sup>。今天，雖然不會再簡單地為不同的生命態度強分高下，但仍然相信，對美的追尋，是人性本能，有幸者或可臻於巔峰經驗（peak experience）的境界，卻總必源於食色一樣的尋常天性。年青人染金毛，灑銀粉，甚至紋身穿耳，瘦身整容，都不是自殘自棄，而是要「潮」要「型」，終歸是對美的認同與追求。審美標準容或人人殊異，品味亦確有高低精粗之分，然而審美的衝動，卻是俗人雅士無分彼此。

文學當然屬於審美範疇。愛美的年青學子，應該都愛文學，至少不會無端抗拒文學。這樣的信念，有點天真，但符合人愛美的天性，值得堅持。

—

但事實又似乎並非如此。

在中學課程中，中文科語文文學分家之後，中國文學獨立成科了，卻變成了一門尷尬尷尬的非核心科目。不少學生因為學校不設本科而無緣修讀，有幸修讀的，又往往是因為別無選

擇，或者因為其他科目成績更差而無奈選讀。中六自有中國語文及文化科之設以來，文學科也似乎漸成夕陽學科。學生修讀而肯花神用心者，又總免不了只是為了博取高考好成績。不知是因是果，中國文學竟成了沉悶、老套、無用、聊備一格的同義詞。所謂美的追尋，真不知從何說起。

也許為文學開科設考，就是扼殺文學情趣與價值的元兇，成了無法化解的 paradox。香港教育建制裡的學科，往往要講求實用。公開考試有篩選淘汰的功能，因此應試者必然注重實際利害。中國文學科以唯美的內涵與姿態，墮入如此功利塵網，怎能不遍體鱗傷呢？更有甚者，文學在學術殿堂中，成了一門專業，本就潛藏自毀生命力的契機。學術講專門，於是殿堂裡可能鬧哄哄，「凡夫俗子」卻被判定了與這些專門精緻的文學「學問」無緣。以文學成就功名，或者謀生，無論直接間接，都不必是罪過，而且從現實角度來說，也許是文學賴以生存的必需手段。不過，這距離文學真意本義太遠，與美的追尋更似乎沾不上邊了。

要年青學子與文學建緣，看來還須要有心人多下一點工夫。

## 二

八十年代初，中環爆發了一次小騷亂。群眾間的衝突，由觀賞燈飾而起，肇事者是一群當時被統稱為「油脂仔」「甲由女」的年青人。有雜誌做了一個專輯，訪問了幾個油脂青年。我印象最深刻的，是其中一個竟當著記者面前朗聲背誦《醉翁亭記》！記憶中他好像說喜歡文章「也」「也」連聲，通篇琅琅好讀（大意）<sup>2</sup>。

這就是文學的魅力。再多走兩步，油脂仔也可以跨過文學的門檻，由原始的審美衝動，引發更高品味的更多元化的美的追尋。

一步，是由雅俗共賞的作品入手。陽春白雪引商刻羽，固

然是藝術之精美境界，但下里巴人陽阿薤露，也是歌藝，不過是比較通俗易懂而已。由通俗流行的作品入門，先引發共鳴，再來境界提升，雅俗之間應該沒有不可逾越的鴻溝。

再一步，是放手鼓勵大膽創作。正如《詩大序》說，情動於中，然後形之於言，再而嗟嘆之永歌之手之舞之足之蹈之，這是人人共有的渴望抒懷的衝動，嘔心瀝血的創作與但求宣洩的塗鴉，都源於此。年青學子應該得到更多的鼓勵，放膽釋放自己的心志情懷，在文字世界中盡情高歌暢舞。十七八歲年青人，風華正茂，渾身激情豪情柔情浪漫之情，齊齊塗鴉，用詩歌散文小說劇本來表現成長變化中的自己，表現自己眼中的新奇有趣的世界，應該是自然不過的事，只要我們做老師的不潑冷水，只要考試不會本末倒置成了學習的目的，只要審美追求不會成了現實功利的附庸。

### 三

文學的美有多重境界。隨手翻看中六中國文學課程指定作品，各種美的情韻、神采、姿態，悠然映入眼底，滲上心頭。

《史記》記載荊軻刺秦，易水寒江上，慷慨燕歌為壯士送行，這是悲壯之美<sup>3</sup>。蘇子游赤壁，賓客一曲洞簫，如怨如慕，如泣如訴，渺渺江波上縈繞著悲涼況味<sup>4</sup>。宋玉搖落，庾信蕭瑟，悲情背後，自有一番超越凡俗的幽怨之美<sup>5</sup>。

美的起興，可以是託物感時，所謂物色之動，心亦搖焉。譬如秋風吧，悲哉秋之為氣也，秦風蒹葭有秋冬之霜露<sup>6</sup>，屈原涉江正值秋冬之緒風<sup>7</sup>。曹植去國，在微涼秋風中感物傷懷<sup>8</sup>。蘇軾泛舟赤壁，託遺響於壬戌之秋之悲風<sup>9</sup>。周邦彥、辛棄疾、馬致遠，都在西風裡詩興大發，詞曲寄意，各有懷抱<sup>10</sup>。

當然山水之美亦各有姿態。李白寫蜀道的危高險難<sup>11</sup>，蘇軾寫赤壁江邊的萬頃茫然<sup>12</sup>，姚鼐寫泰山日出的異色五彩<sup>13</sup>，都元氣淋漓，而美態各異。

美也可以是無奈的現實人生的昇華。《三國演義》中赤壁一役，諸葛亮夜觀乾象，其實早料到曹操氣數未盡，於是派關羽守華容，由他捉放曹，成就千秋義名，用諸葛亮的說話，「亦是美事也」<sup>14</sup>。

女性形象，更是美的精華。《桃花扇》中「風標不學世時妝」的李香君<sup>15</sup>，姚克筆下終日抱顰而超越色相之美的西施<sup>16</sup>，余光中詩歌裡如紅蓮如小令如白石詞韻的小情人<sup>17</sup>。正是風姿雖異，一樣嫵媚。

真的是美不勝收，只待我們去發掘。

#### 四

當然，文學似乎也不應只屬於純審美範疇。

有說文學是苦悶的象徵。文學可以興觀群怨。文學反映人生，重構人生。文學探討人性的處境。文學既然觸及人性，就離不了人性中的神性、魔性、獸性，離不了人性的深層結構和多重面貌。文學不必要宣揚道德，也不是要摧毀道德，卻又總離不開道德的課題。正因為表現了人性在不同處境中的掙扎與抉擇，令文學有著永恆的魅力。

雪夜閉門讀禁書，是古人常引為美談的人生一大快事。所謂禁書，不必為誨淫誨盜，卻往往是超前了特定時空的道德尺度與社會規範。不少偉大作品，本就有過禁書的標籤。不准讀嗎？那就閉門讀過痛快！

張岱說得有意思：「人無癖不可與交，以其無深情也；人無疵不可與交，以其無真氣也。」<sup>18</sup>文學如人，只有流露疵癖味，才更見真氣與深情。

不過，中國文學有溫柔敦厚的詩教傳統，強調文學變化氣質、移風易俗的教化功能，可謂根深蒂固。以文學美化人格本有積極意義，問題是如何取得平衡，讓文學也可以自由地赤裸地真誠地展露人性深層。

讓完美歸於上帝，讓真氣深情還於人。從這個角度看文學之美，看文學之興觀群怨，應該更有意思吧？

## 五

文學啟蒙，不在於規範標準的語音文字，重要的是感覺與韻味。

白先勇的小說啟蒙老師，是廚子老央。老央是桂林人，我們似乎可以想象得到，薛仁貴征東的英雄事蹟，是怎樣在廣西土話的叨叨囃囃中，開啟了童年白先勇的文學幻想世界<sup>19</sup>。

余光中憶敘他的國文啟蒙，提到學校裡有前清拔貢，以老派的川腔吟誦古文詩詞，家裡有父親的閩南調，母親舅父的常州腔，從鄉音深處召喚著他的文學心靈<sup>20</sup>。

各種方言鄉音，都有天籟自然的韻味，以親切熟悉的特性，接上本就源於生活、感應生命的文學世界。真切的感受與共鳴，靠的非必要是統一規範的語言。

書面文字也是同樣道理。差不多所有中國現當代的文學大師、文化巨擘，都有一個在章回繡像一類舊小說中打滾的童年。胡適說九歲那年無意檢得一本破爛的《第五才子》殘本，從此開闢了一個新天地<sup>21</sup>。中小學時期的白先勇在現實世界之外，另有一個小說世界，《蜀山劍俠傳》讀得滾瓜爛熟，《三國》《水滸》《西遊》也是似懂非懂地看了過去<sup>22</sup>。用余光中的說法，這些所謂「低眉」（low-brow）的舊小說，或者是行將過渡白話的淺近文言，或者是近於口語的舊社會語文的「原湯正味」，融貫文白，最能使青年讀者潛化於無形<sup>23</sup>。其實舊小說的行文用語，在

文言規範的年代，正是以通俗不羈的特質，承傳蓄養了文學的多姿多采與淋漓元氣。

透過熟悉的語言音韻，聲入心通，以章回小說、通俗作品，敲開文學之門，今天看來仍是可行之法。

## 六

「在我的後園，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樹，一株是棗樹，還有一株也是棗樹。」<sup>24</sup>魯迅這個名句，如果只為陳述眼前景象，當然可以改為「在我的後園，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棗樹」。這樣一改，似乎更見簡潔利落，但魯迅在那個特殊的秋夜裡，感受到的生命的既孤獨寂寞又感通流轉，就少了一個鮮明的意象，我們感覺到的韻味也就不一樣了。

文學就是透過語言文字符號的變化，嘗試表達那只可意會、難以言傳的深刻意味、微妙境界。要體會文字後面的深層意義，當然首先要析解文字的表層意思，再透過反覆誦讀，心領神會，曲徑通幽。文字符號，是有聲有形的，那深層情意，卻是無形的。套用《小王子》的名言：「It is only with the heart that one can see rightly, what is essential is invisible to the eye.」那根本的、重要的東西，以無形的姿態，隱藏在有形的背後。循言以取意，得意而忘言，是文學欣賞旨趣之所歸，也正是困難之所在。

陸游教子作詩，即點出箇中竅妙。所謂「汝果欲學詩，工夫在詩外」<sup>25</sup>，就是說文字世界之外，有個切實的人生界。我們要體味人生，感悟生命，才能更好地欣賞文學、創作文學。因此，文學教學應該走出課堂，走入生活，走進生命；必須深入文本，卻同時超越文本。

沉迷於文字世界，一如沉迷於其他事物，也不見得是好事。況且，那只是一堆符號，一抹想象，如果離開了真實人生，那不過是鏡花水月，美或美矣，卻沒有了生命的元氣。

要深切體會魯迅那秋夜裡的感懷，更好地玩味他營造的意象與境界，還須我們自己有在深宵夜靜裡仔細聆聽，仔細觀察，在燈下肆意沉思遐想的經驗。

## 七

錢鍾書的女兒錢瑗在病榻上彌留之際，憶寫童年趣事。四、五歲的時候，有次面紅紅的在床上蹦蹦跳跳，父親拿她開玩笑，說她面孔像猴孫屁股，她發脾氣，撅嘴撞頭表示抗議。於是父親又立刻把她比作豬撅嘴、牛撞頭、蟹吐沫、蛙凸肚。錢鍾書是文學大師，編順口溜、起綽號當然是拿手，那些象徵比喻，大抵都是即興隨口編出來的，卻牢牢地嵌在錢瑗的記憶深處。五十多年後，當她生命走到了盡頭，那些戲謔意象就那麼簡簡單單清清楚楚地浮現上來了<sup>26</sup>。這裡有充滿生活意趣的情景，有生動傳神的比喻、對仗、排比，有創作者（父親）與接收者（女兒）之間的互動，文學的種種元素都具備了。

文學的啟蒙、觸發、深化，往往在有情有趣有美有妙的既尋常又精微處孕育端倪。生活上的一點趣味，感情上的一絲波動，或者韻律上的節奏，文字上的對偶，都可以觸動情意，引發共鳴。文學欣賞與創作的起步，當作如是觀。

林語堂憶記童年，與二姐讀過林琴南翻譯的說部叢書之後，就喜歡瞎編故事，騙母親取樂<sup>27</sup>。胡適十二三歲時，讀了聊齋，就曉得向本家姊妹演繹覆述；又會得與同學組織戲劇班，在村口田裡做戲，黏上鬚鬚扮諸葛亮史文恭<sup>28</sup>。我們今天喜談的訊息的「輸入」「輸出」，就在這些編故事做大戲的兒嬉裡見出真義。其實文學課就不妨甚至應該變成遊戲課，吟詩作對，說書唱戲，將傳奇小說的人物情節變成課堂戲或者網上劇，拿一些戲劇電影橋段來改編重做，玩個不亦樂乎！

## 八

朱光潛在《談美》一書中以阿爾卑斯山路上的一個標語作結：「慢慢走，欣賞啊！」所謂欣賞，就是「無所為而為的玩索」（disinterested contemplation）<sup>29</sup>。中國文學在中六課程堅持生根立幹，還有了方向上精神上的根本轉移，如能在成長中的學子的心靈上成功播下了玩索的種子，我個人的觀感是，功德完滿了。

### 注釋

1. 參見朱光潛《談美·我們對於一棵古松的三種態度》。
2. 該份雜誌為《七十年代》，後改稱《九十年代》。
3. 參見司馬遷《史記·刺客列傳》。
4. 參見蘇軾《前赤壁賦》。
5. 參見庾信《哀江南賦序》、杜甫《詠懷古跡》。
6. 參見詩經《秦風·蒹葭》。
7. 參見屈原《九章·涉江》。
8. 參見曹植《贈白馬王彪（並序）》。
9. 同註 4。
10. 參見周邦彥《齊天樂》、辛棄疾《水龍吟》、馬致遠《雙調·夜行船》。
11. 參見李白《蜀道難》。
12. 同註 4。
13. 參見姚鼐《登泰山記》。
14. 參見羅貫中《三國演義》。
15. 參見孔尚任《桃花扇·卻奩》。
16. 參見姚克《西施》。
17. 參見余光中《等你，在雨中》。
18. 參見張岱《陶庵夢憶·祁子祥癖》。
19. 參見白先勇《驀然回首》。
20. 參見余光中《自豪與自幸》。
21. 參見胡適《九年的家鄉教育》。
22. 同註 19。
23. 同註 20。
24. 參見魯迅《秋夜》。
25. 參見陸游《示子適》。



26. 參閱錢瑗《爸爸逗我玩》，見楊絳《我們仨》。
27. 參見林語堂《回憶童年》。
28. 同註 21。
29. 參見朱光潛《談美·慢慢走，欣賞啊！》

### 作者簡介

鍾嶺崇博士，現職香港大學教育學院教學院士，語文及文學部副主任。長期從事中文教師師資教育。研究及教學範圍包括中國語文教育、社會語言學與語文教育、語文與文化，多媒體輔助語文學習。前期曾參與中六中國文學課程改革的相關工作。